

高处不胜寒

—纯文学好小说 下

台湾 林海音 编





高处不胜寒

—纯文学好小说 下

台湾 林海音 编

高处不胜寒 ----- 纯文学好小说 下 台湾 林海音 编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出版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北京印刷一厂印刷

787×1092 $\frac{1}{2}$ · 11 $\frac{5}{8}$ · 241,000
1985年11月第1版 1985年11月第1次印刷
社目: 135-221 书号: 10309·123 定价: 2.40元

作 家 介 绍

走极端的陈冷

宁人

陈冷，本名“美娜”，实在俗不可耐，因此写文章不得不起个雅些的笔名。她的面孔生来冷若冰霜令人生畏，于是干脆就用“冷”字做了笔名。在至亲好友间我常戏言：“我们家那位，做修女不用化妆，做酒女不用改名。”言虽近谑，但的确不是讽刺也不是故作幽默，因为她就是这么一个极端性的人物。对人对事绝不走中庸路线，生平最服膺吴稚老“不做调人”那句格言。

性格既是如此，写文章焉能跳出这个圈子？需要钱用，她能一星期赶个一两万字的 romance 去骗些稿费，家用不愁时她也静下来写点儿比较象样的“纯文学”。写“纯文学”，她似乎跟“小人物”结了不解缘，几篇我认为看得上眼的作品，主角全都是酒女、舞女、妓女、小戏子、脱衣舞娘、堂倌等等。一位朋友见着我嗫嚅的向我说：“尊夫人尽写些这类题材，终非佳兆。”

前不久，某书店居然找上陈冷，要替她出版两本小说，选辑的工作当然是落在我这位自命“知音”的头上。我拣些“神品”、“逸品”送呈审阅，哪知隔了几天，邮差先生送来了“印刷挂号”，酒女、舞女、堂倌的故事全给退了回来。书店老板要的全是那些我认为不堪入耳 romance。这时我才悟出那位朋友所说的“终非佳兆”，含义至深了。

我们的爸爸子于

傅 衍

我们的爸爸，也是我们的朋友。在日常生活里他管教我们、支使我们。在一起聊天的时候，不论口气、态度，处处全象位朋友。谈话从来不避讳什么。他认真的听我们的意见，不坚持自己的。

他不信神、不信鬼，不信古人比我们好。却当不了谈佛的故事，耶稣的故事，和那些古人的故事。他说：“我们家是不会信神的了，因为我们不反对有神。”他说古人照样有好有坏，也许坏的更多。

爸爸的同事，都说他爱开玩笑。的确！他跟我们也常是嘻嘻哈哈。但是也爱发脾气，并且发起脾气来大叫。叫得吓人。好象从来不掩饰他的感情。喜欢什么和不喜欢什么，表示得很清楚。

爸爸的身体一向很壮，虽然不做什么运动，却喜欢走路。陪他散步，说着话，虽然很有意思，却走得很累。因为一走就是大半天，有时候什么也不说，只是默默地走，不知道他净想些什么。

子于附记：他正读高一，他还有个弟弟读初一。既把我写成这样，也就是这样吧！

与铁民交

黄象

与铁民交往，是享受。他的笔锋不顶健，但仰起脸倾听的表情却可爱。写作、读书固然津津乐道，其他十八般“文”艺也无一不精。他是“大词家”，填的词曾得教授的“五个圈”；他是“大棋士”，能输五十目而面不改色；他是“大鉴赏家”，逛旧书摊是最大嗜好；还有照相、炒菜……

我吃饭之慢出了名也吃尽亏，唯有铁民足以比美，由于他没受过军训，所以他認為我比他窝囊。他在台北的日子，常要我到他那儿，买些肉菜米粉自己烹饪。当然，下厨的必然是他。吃光了，他眉开眼笑：“看！我的技术硬是要得。”没吃完，他更得意：“任你大胖能容天下之事，也难容我钟铁民的饭菜。”

与铁民远离，是负担。每要在百忙中抽点时间思念他。信，是难能可贵的奢侈品，但他信里的字句是那么可爱：“台风之夜，舍间全家打伞蹲坐床角，头顶屋瓦已飞去大半，一夜未能入眠，此情此景，毕生难忘，感觉上尚称新奇有趣。”这段话最能代表铁民，我认为。

“教书，苦也！……弄得我手忙脚乱，幸而学生皆是家乡子弟，处处表现着信服的神态，是最大安慰。”当然也就为此，他回了美浓，那儿有他的家、他的亲人、他的“尖山”。还有那好多满箱的书，都可安定下来，不用再跟着他流浪。

飞翔的人

郑清文

李乔这个人有作弄人的天才，把一位写一手好文章的太太深藏起来，写了一封限时信，限时要我来写他。

我说他作弄人，因为我一拿起笔，才发现他实在不简单。写文章教国文应该是他的专职，但你不小心问起他教什么，他会毫不犹豫地告诉你：“音乐”。他在苗栗指挥一队大合唱团，每年在光辉的十月里盛大演出，宏亮的歌声，在全省最长的城镇，由北苗响到南苗，当歌声进入如醉如痴的阶段，李乔的左脚会离地浮起，做出他最得意的飞翔状。

李乔喜欢飞翔，他也写了一篇《飞翔》。也许每一个人都有在梦里飞翔的经验，那种又舒泰又飘灵的感觉。但李乔却是在白天睁着眼睛飞翔起来的。李乔钻研佛学多年，总是有关系的吧。

在朋友中，李乔是一位最多才多艺的人物，他弹得一手可媲美史怀哲的风琴，而他家里墙壁上的各名画中，根据行家的看法，最出色的是他的自笔，还是一幅现代画呢！

李乔只有一件小小的憾事。他的本名叫李能棋，顾名思议是下棋的能手。三年来他为了正名不知下了多少苦功夫。但三年如一日，九子依然是九子。也许李乔不在乎。他是一个飞翔的人，拿太空做棋盘，星星是棋手，一生下一盘精彩的棋，他不会拒绝的吧。

我的妹妹黃美之

黄 珙

美之是我家的满姑娘，她的乳名是蜜子。

小时候妈常说：“怎么蜜子一天到晚好象在做梦似的。”因为她的言行常和她自己的幻想缠在一起，所以妈就搞不清楚了。

小时候，我们家住长沙市，大姐带她坐黄包车上街，她的小朋友在车后喊她，她总是向着前方点头，大姐说：“你怎么不理人？”她说：“我在同她打招呼嘛！”大姐说：“人家在后面喊你，你向前面点头算打招呼？”但屡教不变。自幼她就是这样懵懂糊涂的。

美之说话没遮拦，心中无半点城府，有时不免吃些亏。但因她乐观坦白，热情助人，所以与她交往的人都很喜欢她那一片天真。尤其是她那嘹亮哈哈，你不笑，听着她笑，也会被感染着哈哈傻笑了。不过她也不是一个滥好人，真个得罪了她，湖南骡子脾气发起来可没完。连她那美国夫婿都常说：“我的太太是个湖南人。”言外之意是请多包涵点。美之虽已吃惯西餐，但仍不忘情娘家的伙食，辣椒菜、白米饭，只要一回台湾，就津津有味的吃个不停。现在她随夫侨居南朝鲜，除勤于写作外，画画国画和油画，有时还做慈善工作，精神好，干劲足。正如我母亲常说的：精神为福泽之源。

葫芦·小顽石·曼黎

思 兼

我们这个圈子的朋友，一提起葫芦，就会联想到那个红红脸颊、深深酒涡的小顽石——曼黎，因为我们都保有她送的葫芦，也替她取个“葫芦怪”绰号。

曼黎自号小顽石，她对许多事情都很执著。虽然个子小，却很气盛。她有一对锐利的冷眼，观人论事，通窍达微。因此，大家都对她存着三分敬畏。

对于学问方面，她也深具钻牛角尖的顽石精神。去年暑假，成天忙着跑中研院，只为了好奇地想看看三十年代的文艺作品与现在的有何不同。因为，那儿的傅斯年图书馆藏有一套《中国新文学大系》。

后来，傀儡戏在电视演出，她又对此发生了兴趣，亲访剧团主演，遍寻有关傀儡戏的书刊资料，以三个月时间写成《中国傀儡戏的演进及其展望》，写完之后，才发现这篇万字论文是个难出阁的女儿。

曼黎现正在师大国文系。她说过：“在没有找到真正属于自己的路之前，写作是很好的消遣。”

吾友苏玄玄

舒 畅

我说：你该分分谁好谁坏，别那么没心眼。

她说：管他的，当面镜子算了，省得劳心劳力。

再气她一句：你简直无以归类。

她昂昂头：不！是无以类归。

在窗口深坐颦蛾眉，象是在垂帘听政。搂住那只“雪儿”轻抚柔唤的姿态，是在比人与猫谁乖巧。

读书翻一页。听话听半句。一学期的课上一堂就够了。可是十分钟的路程，坐计程车坐半个小时，一路左转右转弄不清的指挥错了。最后骂司机：你这人真笨！

在烂电影院看地瓜电影，如无人之境鼓掌大笑。不象去教堂那样看“八又二分之一”看三遍，还是认定费尼里不该那么收尾。

上馆子挑菜选菜，临了说：换一家。到另一家的半路上，象罗马假期那样，在路边买根烤玉米，边啃边哼那记得前节忘了后节的《出埃及记》。

一个兼具三种年龄的女人

陈 森

说她象个女孩子也好，说她象个中年的黄脸婆也对，甚至说她象个老妇人也没有什么不是，反正，在我看来，她是一个兼具三种年龄的女人。

她的父母给了她一个很有笔名味儿的姓、名——童真。有时我想，或许，正因为这个姓名，促使从小学开始，数学成绩一直遥驾其他各科成绩之上的她，从事要笔杆的活儿。她有一颗不怕上当、何妨糊涂的心，有双能够数清大树高处叶子的年轻眼睛。有在熟人面前毫不克制的笑声，当她在家里跟孩子们一道欢笑时，外人很难分辨出那笑声里还掺杂着一个属于孩子的母亲的。那时，她就很象一个女孩子。但她瘦弱，时常闹些小病。感冒发热，腰酸背痛，这时，她就脸也不洗，头也不梳，懒拖拖地一边做事，一边埋怨我不会替她买菜、烧饭，孩子们不会帮她洗衣扫地，那种唠叨劲儿以及憔悴模样，就象一个令人厌烦的黄脸婆。而近四、五年来，她接连写了五个长篇，把一头乌发写成花白，再配上一身暗色的衣着，从背后望去，几次让人认为是老太太。然而，在某个冬日，她竟能覆上头巾，顶着冷风，兴致勃勃地赶去看她那个寄宿中市，就读高三的大儿子。后来，儿子回家说，同学们硬说那天去看他的是他的大姐！

曼纯——新的希望

范思绮

认识曼纯，是在朋友海伦家里的牌桌上。不知从何而起，我们谈起了小说与写作。

“啊，你就是曼纯吗？你就是那个写《寻》与《梦的启示》的作者吗？”我不禁兴奋得顿时对双龙抱失去了兴趣。

以后几次去她家做客，看到感到的是她那个舒适而温暖的家。有一个那么周到的先生和两个纯良可爱的孩子。难能可贵的是，对她的写作给予最大的支持与鼓励的竟是她的先生！（写作好耽误家事呀！）

她家和我家，相隔四十英里。虽然短距离，要单独相晤一次却也大不易。因而我们常常通电话。

“在做些什么？”我老爱问她。

“在擦地板。”“在写作。”“在付帐单。”“在陪孩子们念书。”“在打字，刚完成了一个英文短篇。”

是的。她不仅经常有小说发表，同时也是美国 Palmer Writers School 里的一个得过短篇竞赛头奖的学生。

“真是好，”我说：“每次读了你的文章都得到一些新希望。”

“如果没有新希望，那我就不是我了。”

目 录

-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|
| 1 | 另一站 | 陈 冷 |
| 21 | 在岔道口 | 于 子 |
| 45 | 雾幕 | 钟铁民 |
| 61 | 我没摇头 | 李 乔 |
| 75 | 一个美兵的假日 | 黄美之 |
| 85 | 轮回 | 钟 玲 |
| 99 | 脱 | 初 夏 |
| 105 | 伯朗宁夫人卡 | 一 心 |
| 129 | 婚礼 | 晏 黎 |
| 141 | 太阳的影子 | 苏玄玄 |
| 171 | 圆形 | 于 墨 |
| 191 | 吊人树 | 王 拓 |
| 211 | 蛇人 | 林弗沙 |
| 221 | 舌头 | 杨 蔚 |
| 231 | 仅有的快乐时光 | 童 真 |
| 243 | 痣 | 杨 蔚 |
| 255 | 庞大的影子 | 郑清文 |
| 277 | 高处不胜寒 | 尚 珞 |
| 305 | 两重影子 | 杜 康 |
| 319 | 摆脱 | 曼 纯 |
| 335 | 茱木 | 庄 因 |

另一站

陈 冷

她坐在这个可以容纳一千多人的大酒店的角落里，默默的，手里的小调羹紧在塑料咖啡杯里搅着，半长不短的头发直直的披在颈子上，头发以外的颈子部分显得出奇的白。

酒店的表演早已终场，偌大的屋子只有她呆坐着。高大的天花板，空旷的四周，把她原就娇小的身子压迫得更娇更小了。她在想什么呢？

慢吞吞的收拾着一切，慢吞吞的移动我的脚步，这几天来，我总爱偷偷的窥视她，打量她。只为了她那种孤单落寞的神色，凝重的窒息着我，感染着我。

她总是穿着过分老气的衣服，式样太单调，颜色太暗淡。可不是吗？她现在就穿着一件铁灰色的裙子。一般女孩子坐下来，膝盖总露出大半，而她的裙脚却一直拖到腿弯。上身的毛衣也是灰色的，灰得象是大雨前的一角天边，跟酒店墙上花花绿绿、浓浓艳艳的雕饰对比，她那蜷缩的样子就象是未蜕化成蝴蝶的毛毛虫。

只是她一上台就变成红蝴蝶了，会飞会跳的红蝴蝶，很扎眼，很惹人。

女人的年龄很难猜，尤其是她。在台上的灵活象是十七八岁的姑娘，在台下的成熟凝重却又象是二十七、八了。

形容了半天，你不会知道她是什么人，即使你现在站到她的面前，她的灵秀与纤弱也绝不会让你猜出她的身分来。

她是一个空中飞人。

连我都不相信呢！如果不是天天看她在高空上摇呀摇，荡呀荡的！

在她的兄妹翻了些筋斗，表演了举重叠罗汉什么的以后，天花板上的绳子便垂了下来。观众寥落的掌声会从角落里冷冷的向四方扩散。他们骚动着、期待着，平凡的表演是满足不了他们的。在花了相当的价钱以后，每个人的心里都有一种贪得无厌的欲望，脸上有一种残忍的评赏表情，举止也是一种近乎兽类的捕捉的疯狂。

她出现了。惯常是一袭红色的紧身衣，红色的长袜，头发梳得高耸耸的，嘴角有一抹淡淡的笑容，很职业的，和所有在台上表演的艺人笑容没两样。

轻轻弯了个腰，她望了望四周。

太小巧了，太瘦弱了，她压不住这大得惊人的舞台。观众对她没有信心，他们冷淡的看着她。

每当我端菜过去，或者替客人开汽水、果汁，倒酒时，我听到他们不满的窃窃私语，不，不是私语，那种说法太客气，太顾到他们绅士淑女的面子了。

我常忍不住想叫喊：

“别这样，她一定会使你们惊讶的，你们怎么能对一个女孩子如此不礼貌？”

我不能叫，我只能把热烈期待的眼光投向她，只能带领着侍候客人的小妹们热烈的鼓掌，我知道掌声是有传染性的。

她在台上很从容，很沉着，若无其事的稍站了一刻，用她明亮的眼睛很快的扫射了全场。在她的眼光中有自信，有自负，有轻微的鄙夷，但我觉得却也有更浓的冷漠和自卑。我了解的，我自己有过这种经验，当客人不屑的看我这个领班时，我的眼光就包容着那一切。

那么轻巧的，她攀上绳子。几眨眼的功夫，已经到了摇摇晃晃、轻轻飘飘的秋千上。

一团红色的影子就在屋顶间荡着，神色自若。秋千愈荡愈高，她仍浅笑着。屋顶下的观众沉着气息，脸紧紧绷着。没人动筷子、端杯子。

一片凝结住的寂静散开了。

“中国人的手是压在大腿下的。”

曾有外国艺人这么幽默而抗议的表示。

此刻压在大腿下的手全举起来了。每一个惊险，每一个段落，每一个高潮，无数的手拍着，拍着，用力的拍着。是为了真正的激赏呢？还是为了要她更卖力？

飞人不只是光荡秋千的。

她在小绳架上正立着，然后放开一手一脚斜站着。

刹那间，红色的影子已成了倒竖蜻蜓，只有双脚尖若有若无的钩着绳架。